

证券代码：300658

证券简称：延江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7

##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及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号）。由于拟签字会计师工作变动，普华永道中天委派张丽双女士接任公司年审项目签字会计师。具体如下：

### 一、变更情况

变更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项目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邓锡麟、张丽双。

### 二、变更人员简历

张丽双女士，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张丽双女士最近 3 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张丽双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 三、其它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议案》。

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 四、报备文件

(一)《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新拟签字会计师执业证照。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8日